

**青神裕华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纺纱生产线搬迁技改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18年6月27日，青神裕华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青神裕华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纺纱生产线搬迁技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青神裕华纺织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是在原有3万锭纺纱生产线生产基础上进行改扩建。改扩建内容：在搬迁过程中淘汰落后产能设别，同时新增1万锭纺纱（精梳生产线），形成4万锭纺纱生产线。项目新建生产厂房1.5万平方米，购置清花机5套，并条机10套，粗纱机10台，梳棉机60台，细纱机90台等设备，搬迁改建后的4万纱锭纺纱生产线中，其中2万纱锭是普梳生产线，2万纱锭是精梳生产线，折合为纱线5640吨/年，其中普梳纱2820吨/年，精梳纱2820吨/年。本次按此规模进行环保验收。

**（二）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3年1月11日在眉山市青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备案号：[51142513011102]0001号，2013年10月由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了《纺纱生产线搬迁技改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年11月25日眉山市环境保护局以眉市环建函[2013]191号文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审查批复。

项目于2014年建设完成并投产。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保设施已正常投入运行，运行情况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的条件。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6月2-3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了《青神裕华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纺纱生产线搬迁技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原环评总投资4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30万元，占总投资2.89%；

现实际投资 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现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到了主体工程与配套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 （四）验收范围

4 万锭纺纱生产线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相对于原环评设备部分非主要设备有所增加和减少，不造成生产能力扩大；项目依托分厂食堂已关闭；原环评要求项目生活污水经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岷江，项目实际建成后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华榕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 （一）废气

1、项目粉尘经蜂窝除尘机组处理后，少量粉尘通过在车间内地下设置地排水空调排风，房顶设置引流送风，呈无组织排放。

#### （二）废水

1、厂区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华榕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至岷江。

### 四、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青神裕华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纺纱生产线搬迁技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排放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 直排标准。

####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五、文档和环保机构情况

青神裕华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健全，具有环保工作人员，环保资料基本齐全。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青神裕华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纺纱生产线搬迁技改工程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监测表明项外排的各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要求,验收资料齐全,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验收组:

2018年6月27日